

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及电话通知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3月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并通过《公司关于投资酿酒生产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大公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关于投资酿酒生产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三月三日